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4-008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日常生产运营需要，2024 年度拟与关联方普澜特复合面料（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澜特”）发生向其采购面料及成衣以及向其销售面料的交易。

根据管理层的讨论和合理预计，2024 年度公司与普澜特的日常销售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日常采购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杨世滨回避表决。在董事会审议前，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 年度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3 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普澜特	面料及成衣	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00.00	0.00	0.0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普澜特	面料	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500.00	55.55	349.92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普澜特	面料及成衣	0.00	500.00	0.00	-100.00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1）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普澜特	面料	349.92	1,000.00	1.34%	-65.01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 2023 年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基于市场需求和业务发展情况的判断，实际发生额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预计额度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基于市场需求和业务发展情况的判断，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 2023 年度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属于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名称：普澜特复合面料（上海）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松金公路 5588 号 3 幢第一层、第三层

3、法定代表人：WILLIAM CHAD MCALLISTER

4、经营范围：生产纺织品复合面料，销售公司自产产品，纺织面料批发，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注册资本：310 万美元

6、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普澜特总资产为 26,493,416.48 元，净资产为 24,432,064.86 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18,500,707.95 元，净利润为 -2,857,143.25 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公告日，公司持有普澜特 48% 的股权，公司董事、总裁杨世滨先生及副总经理蔡红蕾女士担任普澜特董事，普澜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普澜特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实体，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亦相对稳定，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及支付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向普澜特采购面料及成衣以及向普澜特销售面料的交易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交易价格与非关联方交易对象同等对待，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付款账期与结算方式同非关联方一致。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在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范围内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要生产面向户外运动的羊毛、涤纶类纺织面料及成衣，关联方普澜特在面料及成衣的生产、销售方面具有较强实力，因此公司与关联方在纺织细分领域可形成较好的协同效应，有利于双方互惠互利、共同发展。

公司 2024 年度拟与普澜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根据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发生，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由双方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而发生，属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的价格遵循市场化原则，定价公允、合理，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4-009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因生产经营和资金周转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嘉麟杰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纺织科技”）拟向交通银行金山支行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向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共计向银行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为一年。具体数额以纺织科技根据资金使用计划与银行签订的最终授信协议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上述授信的抵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以纺织科技自有资产抵押、保证金质押、知识产权质押、结构性存款质押等方式进行，并在银行相关授信额度批复后，办理完成相关资产的抵质押登记。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授信文件。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纺织科技生产经营和资金周转的需要，有利于促进纺织科技业务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认为纺织科技向交通银行金山支行、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有利于保障其经营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纺织科技的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足够的偿债能力，该事项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4-010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变更日期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7 号》（财会〔2023〕21 号）。《准则解释第 17 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准则解释第 17 号》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解释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解释进行的变更，不涉及对前期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解释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4-011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仅涉及长期股权投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金额，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产生影响。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辑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4〕145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根据《决定书》第三条，公司未将境外被投资企业适用准则与公司适用准则认定为会计政策差异，未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导致 2022 年年报长期股权投资科目累计错报 3,521 万元，占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38%。

现公司根据国内《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有关规定，对公司 2018-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公司 2018-2022 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和 2018 年度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不影响 2018-2022 年度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不影响 2018-2022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一）对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1、对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224,555,616.14	-11,998,552.81	212,557,063.33
其他综合收益	-31,500,586.66	-11,998,552.81	-43,499,139.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1,854,946.65	-11,998,552.81	939,856,393.84

2、对 2018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274,952,538.23	-11,998,552.81	262,953,985.42
其他综合收益	-25,071,340.31	-11,998,552.81	-37,069,893.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99,267,255.51	-11,998,552.81	987,268,702.70

（二）对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金额	2018 年更正金额	2019 年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228,187,268.89	-11,998,552.81	1,554,938.18	217,743,654.26
其他综合收益	-41,854,227.45	-11,998,552.81	1,554,938.18	-52,297,842.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5,012,125.19	-11,998,552.81	1,554,938.18	914,568,510.56

（三）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金额	2018-2019 年累计更正金额	2020 年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182,084,371.27	-10,443,614.63	-15,237,226.82	156,403,529.82
其他综合收益	-37,911,668.03	-10,443,614.63	-15,237,226.82	-63,592,509.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6,849,021.82	-10,443,614.63	-15,237,226.82	921,168,180.37

（四）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金额	2018-2020 年累计更正金额	2021 年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206,992,528.03	-25,680,841.45	-12,597,911.36	168,713,775.22
其他综合收益	-34,276,262.05	-25,680,841.45	-12,597,911.36	-72,555,014.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0,211,028.08	-25,680,841.45	-12,597,911.36	931,932,275.27

（五）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金额	2018-2021 年累计更正金额	2022 年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212,025,044.09	-38,278,752.81	3,078,780.41	176,825,071.69
其他综合收益	-53,761,249.31	-38,278,752.81	3,078,780.41	-88,961,221.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2,799,710.21	-38,278,752.81	3,078,780.41	1,007,599,737.81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及相关附注》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会计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更正后的会计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关于本次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会计师事务所鉴证结论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 105014 号），认为嘉麟杰公司的专项说明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编制，对 2018 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202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进行了如实反映。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4、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 105014 号）。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4-012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责令改正措施的整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收到责令改正措施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03）。

公司收到责令改正措施决定书（以下简称“决定书”）后高度重视，立即向相关人员进行了通报、传达，迅速召集相关人员对决定书中的问题进行了梳理、分析、核查，同时对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按照决定书的要求逐项梳理并认真落实整改措施。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责令改正措施的整改报告》。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工作安排

为更好地落实决定书中的相关整改要求，公司成立了专项整改工作小组，全面统筹开展本次整改工作。工作小组由公司董事长担任组长，公司总经理、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相关人员担任小组成员，公司证券事务部具体负责牵头协调本次整改工作。公司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对决定书指出的问题制订了整改措施。

二、《决定书》的主要内容和公司的整改情况

（一）对外捐赠

1.未针对对外捐赠事项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公司 2022 年-2023 年存在多笔对外捐赠，主要由子公司作为对外捐赠主体，子公司未书面向公司董事会汇报捐赠事项，公司未建立捐赠制度对子公司公益性捐赠和非公益性捐赠予以规范，不符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2 号）第一百一十条的规定。

2.公司部分对外捐赠事项构成为他人承担费用，未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公司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为第三方承担 20 万元费用，未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第 6.1.8 条第二项、第 6.1.3 条第一款的规定。

整改措施：

1.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对外捐赠管理制度》，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公益性捐赠和非公益性捐赠予以规范，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该制度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2.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就前期子公司上海嘉麟杰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对上海市金山区松隐禅寺的 20 万元捐赠事项进行了补充确认，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过往交易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3.公司今后将依据《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要求，进一步强化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捐赠事项的流程管理与监督，严格执行对外捐赠事项的事前审批及事后报告制度，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已经组织内部学习培训，今后将持续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日常学习，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信息报告、审批程序，并及时披露，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整改时间：已完成整改，后续将保持规范运作。

整改责任人：董事长、总经理、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相关人员。

（二）薪酬披露及审议

1.未准确披露董事、高管薪酬。公司子公司为部分董事、高管购买年金保险，未在 2020 年-2022 年报中披露，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监会公告〔2017〕17 号）第五十五条第二项、《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监会公告〔2021〕15 号）第三十一条第三项关于年度报酬披露的规定，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三条第一款的规定。

2.审议董事薪酬议案时，相关董事未回避表决。公司在 2022 年 4 月、2023 年 4 月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时，对 2021 年报、2022 年报披露的董事薪酬进行审议和确认，相关董事均未回避表决，不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监会公告〔2018〕29 号）第六十条第一款的规定。

3.部分高管薪酬未经董事会审议。公司于 2022 年 4 月、2023 年 4 月召开董事会，均对《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进行审议，议案以 2021 年、2022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高管薪酬为主要内容，对 2021 年、2022 年的高管薪酬进行审议并确认，因公司部分高管的年金保险在年报中未披露，导致议案内容不完整、不准确，构成高管薪酬未经董事会审议的情形，不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监会公告〔2018〕29 号）第六十条第二款的规定。

4.部分董事薪酬未经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 2022 年 5 月、2023 年 5 月召开 2021 年、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对《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进行审议，议案以 2021 年、2022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薪酬主要内容，对 2021 年、2022 年的董事薪酬进行审议并确认。因部分董事的年金保险未在年报中披露，导致议案内容不完整、不准确，构成公司部分董事的年金保险未经股东大会审议的情况，不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监会公告〔2018〕29 号）第六十条第一款的规定。

整改措施：

1.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公司将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在上述议案中补充确认并披露了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0-2022 年度的薪酬总额，其薪酬总额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奖金以及所领取的年金保险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4）。

2.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编制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议案时，充分论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构成，咨询、听取外部专业人士意见和建议，保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3.公司已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依规开展三会一层工作，保证上市公司治理活动的规范运行。针对三会议案内容涉及关联方应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回避表决的情形，公司将及时提醒关联人员落实回避表决要求，以确保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整改时间：第 2-3 项内容已完成整改，其他内容将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时完成整改，后续将保持规范运作。

整改责任人：董事长、总经理、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相关人员。

（三）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公司未将境外被投资企业适用准则与公司适用准则认定为会计政策差异，未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导致 2022 年年报长期股权投资科目累计错报 3,521 万元，占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38%，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财会〔2014〕14 号）第十一条第三款的规定，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三条第一款的规定。

整改措施：

1.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并请年审会师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及相关附注》及《关于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 105014 号）。

2.公司财务部高度重视，已组织财务人员认真学习企业会计准则，特别是加强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第十一条第三款的学习，提高财务人员对国内外准则差异的理解和判断，公司将持续加强财务队伍建设，不断提升财务核算水平，确保上市公司财务核算工作质量。

3. 公司将充分发挥内部审计部门监督职能，对公司会计核算及财务报表的准确性进行复核和监督，确保公司财务核算规范性，杜绝上述问题的再次发生。

整改时间：已完成整改，后续将保持规范运作。

整改责任人：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相关人员。

三、整改情况总结

经过全面梳理和深入分析，公司深刻认识到了在公司治理、信息披露、会计核算、内部控制及规范运作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与不足。公司将以此次整改为契机，深刻汲取教训，认真持续地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加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提高其履职能力和规范运作意识，提高财务核算水平，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切实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推动公司规范、持续、高质量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4-014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定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 15:00 在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亭枫公路 1918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7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7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13 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凡 2024 年 5 月 1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亭枫公路 1918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议案 1-2、4-7 已经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3-6、8 已经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孙燕红女士、李磊先生、闫兵先生、罗会远先生（已届满离任）、许光清女士（已届满离任）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二）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三）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证券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四）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会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6:30）；

（六）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 1 号东旭大厦

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 1 号东旭大厦 0525 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联系人：刘志文

电话：010-63541462

传真：010-63541462

电子邮箱：zengguanjun@challenge-21c.com

邮编：100053

（七）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2、2023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1：

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86，投票简称：“嘉杰投票”。

2、议案的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本次所有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3）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提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如无作明确指示，则由本公司（本人）之代表酌情决定投票。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注册（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4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日期：2024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